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7614683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02日

商 标

SENDA

申 请 人 邦特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伊尹大道7号

代理机构 北京恩诺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家养宠物窝；非金属制身份鉴别手环；棺材